

大同大學學生離校會簽單(休學申請) ※限新生

學系/研究所：_____ 年級：_____ 班別：_____ 日期：_____。

學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 身分證字號：_____。 ☐本地生 ☐境外生

***提醒*學則規定：休學期滿不復學者，以退學論。** Email：_____ 電話：_____。

*送申請單時，請同學手機出示【學生校園資訊系統】→【總務】→【e化整合系統】→【BCM兼任人員作業】→【BCM02任用資訊查詢】，確認畫面已空白才可辦理。 ☐已確認。簽名：_____ 完成日期：_____

會簽單位		簽章	備註	注意事項
1	導師(學士班;在職專班)/ 指導教授(碩士班;博士班)		會簽流程： 指導教授(研究生) --->導師 --->系所主任	一、未滿20歲學生需附家長同意書。 二、如無法親自辦理離校手續者，請填寫委託書。 三、會簽導師或指導教授時，請導師或指導教授填寫面談記要，附於本離校單一同會簽後交回註冊組。 四、學生平安保險欄位請自行勾選，如不續保者，請親簽切結書。 五、本申請書會簽各單位手續完畢後交註冊組存查。 六、本申請書影印本加蓋鋼印後，代替休學證明書。 七、復學時，請自行於開學前一個月內填寫復學申請書後交回註冊組。 八、學生每次得申請休學一學期至二學年。休學累計以二學年為原則。 註：境外生係指僑、港、澳、陸及外籍生。
2	系所主任			
3	教務長			
4	軍訓室(兵役)		具役男身分者	☐ 是 ☐ 否 曾休學，休學時間為： 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
5	僑外室(境外生)		具境外生身分者	休學原因(請務必勾選其中一項原因) ☐ 因傷病因素 ☐ 因經濟困難因素 ☐ 因學業成績因素 ☐ 因就讀學校、科系不符期待因素 ☐ 因工作需求因素 ☐ 因懷孕因素 ☐ 因育嬰因素 ☐ 因兵役因素 ☐ 因出國因素 ☐ 因論文撰寫因素 ☐ 因就學環境因素 ☐ 因家務或家人照顧因素 ☐ 因考試訓練因素 ☐ 因學校勒令休學因素(含違反校規)
6	學生宿舍		具本校住宿身分者	
7	課外活動組		☐ 曾辦過就學貸款 ☐ 具學雜費減免資格者 ☐ 行政院補助	
8	圖書館			
9	健康中心		學生平安保險費 ☐ 需續保者(須每學期繳交保險費用) ☐ 不續保者	
10	會計		已收資料 ☐ 繳費收據正本 ☐ 銀行匯款資料 ☐ 其他_____	
11	出納			
12	註冊組		☐ 繳回學生證 完成日期：_____ (退費標準以完成日期為基準)	
	註冊組(核定)		退費核定(無退費者此欄無須填註)	